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存款服務主協議及提供存款服務的須予披露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下午三時正於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66 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中所提呈的決議案已經投票進行表決。股東特別大會上所表決之普通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參與投票之股份票數 (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參與投票之 股份總票數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零二六年存款服務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b) 批准及確認建議年度上限；及			
(c) 授權董事共同、個別或以委員會形式就履行或落實二零二六年存款服務主協議、建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採取其認為屬必需、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有關行動、進行全部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全部有關文件或契據。	2,157,004,271 (97.81%)	48,243,316 (2.19%)	2,205,247,587
由於有權親身或透過委派代表投票的股東所投的票數超過 50% 為贊成此項決議案，此項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0,046,609,871 股。

根據上市規則及如該通函內所披露，北控集團及北京控股集團(連同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持有 4,168,989,070 股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彼等已確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持有未授予及未歸屬獎勵股份的受託人，並於本公告日期持有 18,499,494 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5A 條就上市規則規定及根據該計劃規則就所有建議決議案須股東批准的事項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概無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該等決議案。概無任何人於該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5,859,121,307 股。

董事熊斌先生、周雪燕女士、董煥樟先生、郭銳先生、周安達源先生、戴曉虎先生及陳肇始女士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周敏先生、李海楓先生、李一寧女士、張文江先生、袁建偉先生及余俊樂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斌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執行董事包括熊斌先生(主席)、周敏先生(副主席)、李海楓先生、李一寧女士、張文江先生、周雪燕女士及董煥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袁建偉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余俊樂先生、郭銳先生、周安達源先生、戴曉虎先生及陳肇始女士組成。